

证券代码：603213
转债代码：113681

证券简称：镇洋发展
转债简称：镇洋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0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3 月 21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中路 655 号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9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1,178,9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167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沈曙光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董事魏健、孙大程、赵云龙；独立董事郑立新、包永忠、吴建依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石艳春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银团贷款项下抵押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0,435,808	99.7756	487,627	0.1472	255,500	0.0771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

律师：郑扬、张雪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